

咬文嚼字

●“伏法”一同莫乱用 ●“一字师”和“半字师”

●警惕病态词 ●莫把“告寒”当“心寒”

●“鞭长莫及”与“望尘莫及” ●生肖为何鼠占先

●三位名人读错同一个字 ●不能“交代”又“交待”

●“联”和“连”的区别 ●大众传播中的语言公害

●“如火如荼”是指红色吗? ●何谓“连中三元”



合订本

'96

He Ding Ben

上海文化出版社



HANGHAI
WEN HUA
CHUBANSHE

咬文嚼字 咬文嚼字 咬文嚼字 咬文嚼字 咬文嚼字 咬文嚼字 咬文嚼字

'96-7

咬文嚼字

YAO WEN JIAO ZI



上海文化出版社



读者朋友盼望已久的《咬文嚼字》1995年合订本已问世。该书由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全国各大书店有售，初版共印五万册。

为了保持历史的原貌，从编排到文字，均未作改动；书后附有索引。国家语委主任许嘉璐先生在百忙中为合订本写了序言。

凡在当地购买不到的读者，可向我社读者服务部邮购。地址：上海绍兴路74号；邮编：200028。已预订的读者，本社将及时寄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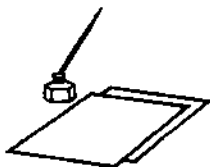
编者



“妹子”大减价

宋振东·文
麦荣邦·画

在泉城济南某繁华市场边上,有一年轻女子在大声吆喝着卖袜子。为了招徕顾客,还在摊前用人红纸写了五个字:“妹子大减价”。本该是袜子大减价,由于方言关系,读成“méi zi”又写成“妹子”,闹出了个让人哭笑不得的笑话。



咬文嚼字

1996年7月

第七辑

(总第十九辑)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电话: 64372608 × 5

邮政编码: 200020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艺文激光电脑排版厂排版

上海海峰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 × 1092 1/32

印张 1.5 字数 43 000

1996年7月第1版

1996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511-863-9/H · 28

定价: 2.00元

目 录

语林漫步

- 香港:要大力推广普通话……濮之珍(4)
不能不改,尽量不改……孙 琇(5)
“退役”一词莫乱用……吴宏林(6)
“学而优则仕”之我见……若 谷(7)

众 矢 之 的

- '96 第七靶——
《今晚报》(1996年3月5日)……(8)
“叶氏五兄弟”姓名质疑……尔启襄(8)
“吴歌”误为“吴哥”……封 文(8)
漏不得的“第5卷”……傅继权(10)
此“夕”何夕?……柳春阳(11)
香港也是“中国”……马玉升(12)
投诉的对象是谁?……戎椿年(12)
儿歌≠少儿歌曲……徐世英(13)
“近代邮政”指什么?……冯志白(16)
话说“海青”……瞿 风(16)
古希腊已“作古”……牟 歆(17)

书林指谬

- 《现代汉语词典》释义一误……曹志彪(18)
“黄粱一梦”比喻好事吗?……刘继鹏(19)
“海蜃”还是“海蜃”?……王大悟(20)
“钱鍾書”不是“錢鐘書”……少 华(20)

字 里 乾坤

- 并不简单的“简”……刘志基(21)
吉礼话“庆”……张再兴(22)
四川为何称“蜀”?……汪 滔(24)
从族名到蔑称——说“蛮”……邹映华(25)

向我开炮

- 咸鸭蛋可以“自产” 老 丹(26)
“建国”一词不宜单独使用 李昔杨(26)
《初中英语用法小词典》无误 辛南生(27)
一错差十天 雷万忠(27)
一语中的 (28)

辨字

析词

- 熏染熏陶,一贬一褒 李瑞翠(29)
“学生”、“同学”辨 许国萍(30)
“包修”和“保修” 董健身(31)

报

刊

扫

描

- “瓮餐”是什么? 黄今许(32)
“遵从”和“尊重” 丁 益(33)
请勿以错纠错 金文明(34)
表述不当三例 胡可一(35)
“雀屏中选”不是一般的中选 杨庆铎(36)
“质疑”和“疑问” 凌 乙(36)
高中生错成大学生 徐卫东(37)
如此引文太粗疏 阿 圆(38)
一词不慎,致人于“死” 符 泊(39)

十

字

笔

头

- “法人”不是人 符达维(40)
“电话号簿”? 金 鉴(41)
我姓“侯”不姓“候” 侯学林(42)
瑕璧怎能无疵? 马玉岭(43)

正

语

室

- 三位名人读错同一个字 达 维(44)
“秀才认字念半边”析 徐世英(45)
“系”何时读 jì? 朱文献(46)

向你挑战

- 说出一百个所以“然” 关 融设计(47)
《巧问妙答》答案 (48)

猜谜语

- “妹子”大减价 宋振东 麦荣邦(1)

顾问 罗竹风 胡裕树
张 斌 濮之珍

主编 郝铭鉴

编委 李玲璞 何伟渔

陈必洋 金文明

姚以恩

责任编辑 唐让之

责任校对 韩秀凤

封面设计 官 超

特约校读 王瑞祥



香港：要大力推广普通话

濮之珍

1996年新年，我和老伴是在香港过的。初到香港，感到高楼林立，市容繁华，交通便利，碧波大海，气候宜人，真是祖国的宝岛；就是语言听不懂，深感不便。心想：香港即将回归，应该大力推广普通话。

香港人说的全是粤语。广播、电视也都是用粤语。电视中的新闻报道，有用粤语，有用英语；而普通话新闻仅只20分钟。电视中放映的粤语故事片，虽有人物形象、故事情节，由于听不懂，也就看不懂，可见语言交流是多么重要。后来从亲友来往中，还了解到香港小学、中学是用粤语上课的，有部分中学是用英语上课的。

自改革开放以来，香港与大陆来往很多。1997年回归以后，香港与大陆来往将更多，而语言不通是不利于经济发展与文化交流的。我们在香港一个多月，接触一些香港人，他们多数能说几句普通话。每当我称赞他们时，他们就会笑着说：讲不

好，只会说几句。还听说：香港有不少人在自费学习普通话；也有一些人以教普通话为业。可见香港人已有学习普通话的要求。

因此，我想在香港即将回归之际，国家语委和有关领导是否应考虑到香港的语言文字规范和大力推广普通话等问题，并有所准备。这里我回想起一件五十年的事：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收复台湾，那时我的老师魏建功先生就带了一批学生，去台湾宣传“国语”，推广“国语”，做了好几年工作。至今台湾以国语为主，我想和当年大力宣传推广国语是有关的。

当然，香港要大力推广普通话，不是说不能说粤语了。因为人们喜欢说家乡话，粤语仍然可以说，就像上海人喜欢说上海话一样。但是，在广播、电视中，应该有普通话的节目；在学校里上课，应逐步做到以普通话为主。这样才有利于社会发展、经济繁荣和文化交流。

不	能	不	改，
	尽	量	不 改

孙 琇

书报刊上的字词差错，其源大致有三，一是作者写错（包括笔误），二是编辑改错，三是校对漏校或错校（应该说仍是改错，这种情况虽少但有）。有些差错稍有经验者很容易判断是缘何而来，如“恰巧”成“怡巧”之类，当是排字中弄错而校对中又“漏网”之故。

编辑是文章问世前的把关者，除了从政治思想等方面审读稿件外，自然少不了从文字上修改润色。对编辑是否应该修改作者的文稿，历来有不同看法，以本人从事编辑多年的看法，则是：“不能不改，尽量不改。”不能不改的原因这里不谈，尽量不改的原因之一是编辑固上学识、经验、习惯，极易想当然地将对改错。试举两例。

我们刊物上曾发一篇探讨学术期刊质量评审的文章，其中有一句：“制定标准时，……也不能为了照顾面而定得过低。”一位编辑在读校样

时将“面”改为“面子”，读起来是通的，但意思却大谬。原文中的“面”是指某一部分或方面，这在词典中专列为一个义项的，而“面子”却是指虚荣和情面，这是中国人特有的一种说法。所以发生这一错误，盖由于这位编辑年轻经验少，没有真正理解原文的意思，也不太了解现实中许多事如评比奖励等常会有照顾不同方面的情况。这个差错在付印前被纠正，可见经验少而又想当然是不行的。

经验多就可以想当然吗？也不行。我在审读一部志书中发现有一处提到一家印刷厂年产铅志多少吨，于是顺手将“铅志”改为“铅字”，因为对印刷厂自己是熟悉的，印刷厂除了本身生产外向外供应铅字的情况过去也有过，所以觉得是原稿写错了。但改过后心里不踏实，“字”错为“志”似乎有些不太合乎常规，于是赶紧去了解，才发现改得不对，

“退役”一词莫乱用

吴宏林

近年来，报刊上时常出现运动员“退役”的说法。如：“郎平退役后，中国女排……”“(李宁)决定参加汉城奥运会后退役。”这样的例子俯拾即是。笔者服过兵役，对“退役”一词较熟悉，当第一次在报上看到××运动员退役，还误以为该运动员原是现役军人呢。随着“退役”频繁的出现，笔者方才省悟：退役前的运动员，并不一定是现役军人，这是人为地扩大了“退役”的词义而已。

我认为，“退役”一词还是不滥用为好，退役，是指“军人退出现役

或预备役期满后停止服役”(《现代汉语词典》)。既然运动员不是现役或预备役军人，那么就不应称其离队为“退役”。可能有人认为，运动员进入国家队，参加体育比赛就是服役。《现代汉语词典》是这样解释“服役”的：“服兵役 旧时也指服劳役。”运动员一不是服兵役，二不是被强迫劳动，那就不能算作服役，不服役的人又怎能“退役”呢？非现役军人或预备役军人的运动员停止专业比赛，离开原比赛团体，应称其“离队”。

因为该厂是邮电系统的印刷厂，它同时生产供邮袋封口用的一种有槽的小铅饼，这东西就叫铅志，封口时把包装绳一夹用专用钳一压就成了铅封。这样再赶紧改回来，没有形成出书后的差错。而像铅志这种术语，

一般词典上是根本查不到的。

这两事虽小，而且也没最终酿成差错，但却使人警觉，身为编辑，改稿决不可想当然，还是“尽量不改”为好。

张,不是很辩证吗!

把“学而优则仕”当作“读书做官论”,问题出在“优”与“仕”古今字义不同,今人以今义去解释古人在两千多年前说的话,实在是“诬古人”而“惑来者”。

优,形声字,繁体字作“優”,从人憂声。《说文解字》云:“优,饶也。”饶,从食,本义饱。能吃饱,说明有余。由“有余”引申为富裕,悠闲,良好,美好。“优秀”是“优”的后起义。

关于“仕”,清代文字学家段玉裁在《说文解字注》中指出:“训仕为入官,此今义也。”他引《毛诗传》为据,认为:“仕,事也。”

可见,子夏当年说的“优”是指“有余力”,“仕”是指“做事”(即参加社会实践)。子夏说的话,是主张学习与实践相结合的,的确如叶至善先生所指出的,与“读书做官论”毫不相干。

批判“读书做官论”的时代过去了,但当年的“诬古人”,使后人不知子夏主张的真正含义,所以有必要予以澄清。

『学而优则仕』之我见

若松

“学而优则仕”,一直被人们当作“读书做官”的经典理论。记得“文革”时期的一次“大批判会”后,叶至善先生小声对我说:“‘学而优则仕’与‘读书做官论’毫不相干,那个‘优’意思不是‘优秀’,那个‘仕’意思也不是‘做官’。”回到家里,我急忙查阅朱熹集注的《论语》,果然是他们误解了古人的意思。

“学而优则仕”这句话出于《子张篇》,是孔子的学生子夏说的,原文是相互联系的两句话:

仕而优则学,学而优则仕。

南宋大学者朱熹特别为这两句话作了一段注。他说:“优,有余力也。仕与学,理同而事异,故当其事者,必先有以尽其事,而后可及其余。然仕而学则所以资其仕者益深,学而仕则所以验其学者益广。”用现代的语言来表述,子夏说的“学”与“仕”的关系,是学习与实践的关系。工作之余继续学习可以增长才干(资其仕),学习之余参加社会实践可以检验学到的东西(验其学)。子夏的主

众矢之的

· 96第七靶 ——

《今晚报》(1996年3月5日)

编者按

我们的第七轮战斗,得到了《今晚报》的大力支持。该报配合本丛刊,发起了编校质量竟查活动,在短短一个月的时间里,收到了六百多位读者的近万条意见。由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天津师大、天津语委及本丛刊编辑部组成的评委会,对来信指出的差错逐条进行了评议。凡评委会认定的差错,《今晚报》不但在社内张榜公布,要求全体编校人员认真总结教训,而且在今年4月30日的报上公开披露。限于篇幅,本丛刊择要刊登如下。

“叶氏五兄弟”姓名质疑

第1版《27名学优家贫学生获资助》,说的是南开中学颁发“叶氏五兄弟”奖学金的事。文中提到了叶氏五兄弟的姓名,他们分别是:叶笃义、叶笃庄、叶笃簾、叶笃正、叶笃成。我怀疑“叶笃簾”有误。这是因为,中国人的名字,往往不仅仅是一个符号,而且还体现出一种人生追求和道德标

准。义、庄、正、成,都具有积极意义,唯独“簾”字只是一般器物,显得很不得协调。而且这个“簾”字也没按规定简化为“帘”。

(尔启襄)

编者按:经核实,“叶笃簾”应为“叶笃廉”。

“吴歌”误为“吴哥”

第6版《海内外孤本〈大明天下春〉》中栏第11行:

“这于两首吴哥俗曲,可见一斑。”

按:“吴哥”的“哥”为“歌”字之误。“吴歌”指吴地的民歌。虽然在我国古代典籍中,“哥”与“歌”可以相通,如《尚书·舜典》:“歌永言。”《汉书·艺文志》在引用此句时改成了“咏咏言”。《说文解字·可部》:“哥,声也。从二可。古文以为‘歌’字。”段玉裁注:“《汉书》多用‘哥’为‘歌’。”但时至20世纪90年代的今天,已经不会有人在写文章时将“歌”写成“哥”了。何况本文上栏第9—10行中曾经出现过“吴歌俗曲”这一词语,所以,此处的“吴哥”肯定是排校疏漏造成的。

(封文)

度、渡有别莫相混

第8版“天外天”文摘专版出现“渡过”与“度过”各一次,“过渡”两次,用得有无对错。

“据悉,一些老牌大商场……也将通过适当延长营业时间向24小时服务过渡。”(《南京超市二十四小时服务》)

“……另一方面经常性的收入更可协助他们获得长期贷款以渡过现时这段过渡时期,直到社会需求超过供应为止。”(《闲置不如租赁》)

三、“在日本东京……,单身独居的人们可以租用临时的‘家庭成员’伴随他们度过一天完美的家庭生活。”(《租用“家庭成员”》)

上引三句,第二句中的“渡过”一词有误,应该同第三句那样用“度过”。因为无论“时期”还是“一天”,指的都是时间。表示时间消逝的过程应该用“度过”,而“渡过”则表示空间的由此至彼。

(席金友)

“自己”误为“自己”

己己己是三个形体极为相似的字,稍不留神,便会混淆。己、已不分,尤为常见。第3版便有一例。《联大将复会辩论古巴击机事件》:“古巴感到在安理会讨论击机事件‘不安全’,因而拒绝向安理会阐述自己的观点和立场。”句中“自己”便误为“自己”。

(颜景孝)

“盐场”不是“盐厂”

第7版是读者来信专版,其中有一封信,是一位年过七旬的老太太写的。她为电表超负荷而忧心忡忡。信中两次提到“塘沽盐厂”,其实应

是“塘沽盐场”。

“场”是个多音字。“盐场”的场读 chāng, 和厂同音, 难怪老太太分不清楚, 但编辑先生照编不误, 未免说不过去。“场”指“适应某种需要的比较大的地方”, 如市场、广场、操场。盐场便是制盐的场所, 制盐需要日照, 故多为海滩露天空地。“厂”指工厂, 一般都有厂房, 和场不是一回事。

(陈树成)

数字用法不规范

直排, 在报纸版面上是很常见的。它有助于增强版面的视觉美感。但《今晚报》有个令人不解的处理方法: 在直排文字中, 坚持用阿拉伯数字, 而且一律横置, 看上去十分触目。其实, 这种处理方法是不规范的。

《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第6条指出: “确需竖排时, 文中所涉及的数字除必须保留的阿拉伯数字外, 应一律用汉字。”“必须保留的阿拉伯数字”多属型号、编号之类, 如文件中所举的例子: “雪花牌 Y155A 型家用电冰箱”、“海军 J12 打捞救生船”。《今晚报》上的绝大多数用法显然不属此列。

(曹玄影)

“刘胜福”和“刘福胜”

报刊上的姓名, 如果不是名人的话, 往往容易出错, 因为这些姓名编校人员也不熟悉, 即使排误也无从判断。所以对这类差错, 我一般抱宽容的态度。但第7版上一篇文章中的姓名失误, 看来和责任心有关。

这篇文章的题目是:《年三十送彩电到农家》。文章前面说的是“消费者刘胜福向今晚投诉网反映”, 后面说的却是“带一台新电视机于大年三十下午两点多钟赶到刘福胜家里”。这位姓刘的消费者为何许人, 我们可以不必知道, 但一会儿“刘胜福”, 一会儿“刘福胜”, 其中必定有误。

(郭世林)

漏不得的“第5卷”

第6版《碎思录》第2则, 作者引述了一段关于“应当幻想”的话, 让读者“见新出版的《列宁全集》第448—449页”。这里虽然注明了页码, 实际上却是查不到的, 因为《列宁全集》是一套书而不是一本书。事实上是作者漏列了“第5卷”。

《列宁全集》中文版有两个版本。第1版出于50年代到60年代，共39卷；第2版出于80年代，共60卷。上述引文见于中文第1版第5卷的第448—449页。作者用了“新出版的”，可能是文章写得较早的缘故，但容易让人误解为是指80年代的版本。

(傅继权)

产崽？产仔？

第8版的《虎妞下崽……》，是一篇很有趣的文章。它说的是深圳野生动物园猛虎产崽的事。令人遗憾的是，全文不过一百多字，崽、仔竟各用了三次，用字极其随便。除标题上的“下崽”外，其他五处是：“露天产崽”、“黑妞生下虎崽”、“正在产仔”、“一胎两仔”、“产仔的母虎”。《现代汉语词典》上是把“仔”作为“崽”的异体字处理的。即使两字可以通用，在同一篇文章里，也不能忽崽忽仔，随心所欲。(郭曙伦)

只需一个“只”

第2版《陈佩斯回“娘家”闹元宵》，记录了陈佩斯、陈强和斯琴高

娃在天津参加《太后吉祥》首映活动的花絮。其中谈到为观众签名，作者说陈佩斯很会动脑子：“如果有陈强或斯琴高娃先签过名的，他或在‘陈’之下再签‘佩斯’，或在‘斯’字上再签‘陈佩’，写二字即可；如果前面说的两位明星一上一下签过名，那他就只在适当位置只写一个‘佩’字，便大功告成了。”陈佩斯不愧为喜剧明星，连签名也让人忍俊不禁，不过，上引最后一句“只在适当位置只写一个‘佩’字”，一连两个“只”字，未免叠床架屋。(张红梅)

此“夕”何夕？

第5版《消费者投诉活动开始》：“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前夕的3月11日上午9时……”此句中的“前夕”一词的用法似需斟酌。

“前夕”有实指和虚指两种用法：实指指前一天的晚上，如国庆节前夕，即9月30日的晚上；虚指比喻事情发生前的时刻，如俄国十月革命前夕、新中国诞生前夕。

上引句子中，点明是3月11日，而且是上午9时，显然是实指，但离开“国际消费者权益日”还有4天，怎么能称之为“前夕”呢？(柳春阳)

香港也是“中国”

第8版《闲置不如租赁》一文，谈到一家名为太平戴维斯的香港公司，现已取得独资经营的营业执照。作者在括号中还特地注明：“港资”。文章中说：“公司今后除扩充物业代理业务外，将更大幅度地在中国增加管理人员。”这里的表述显然是不妥的。香港也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怎么能说在“中国”增加管理人员呢？应将“中国”改成“内地”或者“大陆”。

(马玉升)

“总线”怎能说“一个”？

第7版《来自今晚投诉传呼网信息》，总共列有9则短讯，其中一则谈收看有线电视问题。文中说：两家合住一个单元，但“安装有线电视时，台方装了一个总线”。这里的问题是量词“个”使用不当。“个”虽然是个常用量词，但一般用于没有专用量词的名词，如两个人、三个柜子、四个星期；“线”是有专用量词的名词，而且凡是称得上“线”的东西，习惯上都不能用“个”来计量，而必须称

之为“根”或者“条”。 (李江水)

应是“沸沸扬扬”

第4版《八一队体制转型不能冒进》：“谈到前几天在此间闹得纷纷扬扬的郝海东转会未成一事……”句中“纷纷扬扬”用词不当，应是“沸沸扬扬”。“纷纷扬扬”常指残花、败叶、柳絮、芦絮等经风一吹，飘洒得满天满地的样子。用来形容人们关于郝海东转会的议论，有点不伦不类。“沸沸扬扬”是指像烧开了的水一样喧嚷，这和文中所要叙述的场景是吻合的。

(赵笑康)

投诉的对象是谁？

第7版有篇文章的标题是：《工资不兑现打工妹投诉厂方》。读完全文才知道，投诉的对象弄错了。打工妹是因为华汇制衣厂的女老板不给钱向《今晚报》投诉，而不是向厂方投诉。

近年来，“投诉”一词在报刊上出现的频率颇高，但用错了的也时有所见。所谓投诉，即投状诉告的意思，是指向有关部门或有关人员申诉。如投诉法院，即到法院告状；投

诉报社,即向报社反映情况。上文中的“厂方”本是“被告”,再向厂方投诉是不合情理的。(戎椿年)

儿歌≠少儿歌曲

各类事物都有名称,有的名称复杂,有的简单。为了简便,许多复杂的名称都有简称。但是简称的使用要有一个前提,即简称与原来的名称必须指称同一事物。

第2版《35首优秀少儿歌曲评出》一文中有这样一段话:“在这次儿歌的创作中,天津作者表现出色,35首优秀歌曲中有四分之一的作品是由天津作者创作的。”全篇文章说的是“少儿歌曲”的创作和评选,这里说的却是“儿歌”的创作。但从文章的内容上看,这次评选活动并不牵涉儿歌。显然,作者把“儿歌”当作“少儿歌曲”的简称来使用了。“少儿歌曲”是“少年儿童歌曲”的简称,不能再简称为“儿歌”。前者是歌曲的一种,属音乐范畴;后者是歌谣的一种,属文学范畴。从作品的发表形式上看,前者既有词又有谱,后者只有词而无谱。二者的演唱形式也不完全一样。因此,“少儿歌曲”和“儿歌”并不指称同一事物,虽然二者表现

的都是少年儿童的生活感受和思想情趣。(徐世英)

怎么称呼“十佳”?

社会各界,经常有关于“十佳”的评选,如十佳运动员、十佳营业员、十佳交通警察,等等。如何称呼“十佳”,有时令人颇为踌躇。比如第2版《大屏幕·改版首期今晚播出》的最后一段:“曾获‘全国十佳电视节目主持人’的播音员刘冰……”按照通常情况,此句至少缺一个宾语,“曾获”什么呢?应在句中加一个“称号”。然而,即使加上“称号”,读来仍感别扭。这是因为,“十佳”是一个合称,单称其中的位,如果也冠以“十佳”,总觉得名实不符。我想,如果把“曾获”改为“曾名列”,也许稍好一点。(乐水)

“鸡蛋里面挑骨头”?

第7版《本报启事》中有这么一句话:“欢迎广大读者‘鸡蛋里面挑骨头’。”这里“鸡蛋里面挑骨头”是歇后语,后面省略的是“找岔”(或叫“没事找事”)。说这句话的意思,无非是指责别人“故意找毛病”或“无

中生有”。至此，我们可以将《今晚报》这句“欢迎广大读者‘鸡蛋里面挑骨头’”理解为“欢迎广大读者‘没事找事’或‘无中生有’或‘故意找毛病’”。既然是这种意思，哪位读者还愿意给该报匡谬正误呢？我想读者都不愿背上“无中生有”的黑锅吧。

编者用这句话，也许是为了说得诙谐一点，但因词语使用不当，表述效果适得其反。不知以上文字，是否属于“鸡蛋里面挑骨头”

(王建国)

“象征”还是“征兆”？

第6版《终岁平安》有句云：“瓶子的‘瓶’与平安的‘平’谐音，又易引发对佛家宝瓶和道家甘露瓶的联想，使用来征兆平安与吉祥。”“甘露瓶”能否作为道家标志，姑且存疑；句中“征兆”一词的用法显然欠妥。

从词性讲，“征兆”为名词，无论古今汉语都没有用作动词的，因此不能带宾语。从词义讲，“征兆”义为征候、先兆，是“事先预示的迹象”。只能出现什么征兆，而“用来征兆”什么，不是有点本末倒置吗？因此，上引句中“征兆”应改用“象征”为是。

(席金友)

35岁呢？

第5版有篇报道，题为《专业技术人员流动活跃》，介绍了我国北方人才市场的情况。文中公布了一组统计数字：“求职人员中35岁以下的青年人占84%，而35岁以上的只占16%。”

一个是84%，一个16%，两者相加正好是100%。人们不禁要问：如果是35岁呢？是归于84%，还是归于16%？这里的表述显然是有漏洞的。这是统计材料中的一个常见失误。(盛国楷)

“蓝图”怎么“决策”？

第1版的头条文章《八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开幕》：“以审议决策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为主要议题的……”这个定语很长，也许正因为此，编辑在处理时，以“审议决策我国跨世纪发展宏伟蓝图”作这篇报道的肩题。但仔细斟酌一下，便会发现“决策”二字是用得不妥的。首先，这是一个不及物动词，按习惯不能带宾语；其次，即使撇开这点不谈，“决策”也不能和“蓝图”搭配。(李维民)